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

● 投资金额：不超过 4 亿元人民币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本次现金管理是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保证募集资金安全及公司日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增加募集资金收益，增加股东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4 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三）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总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 年 12 月 18 日		
募集资金总额	219,240.00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01,751.55 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适用，51,251.55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研发中心建设及创新药研发项目	72.27	2025 年 12 月
	固体制剂和小容量水针制剂高端生产线建设项目	60.27	2025 年 12 月结项
	原料药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101.99	2025 年 12 月结项
	智能编码系统建设项目	—	2025 年 4 月变更
	新药研发项目（变更前为“智能编码系统建设项目”）	85.93	2026 年 2 月结项
	营销中心建设项目	18.04	2026 年 12 月
	智能化工厂及绿色升级改造项目	90.10	2025 年 6 月结项
	补充流动资金	100.05	—
	超募资金	93.54	不适用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注：上述“累计投入进度”超过 100%系公司该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利息收入所致。

（四）投资方式

1、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

投资产品应当符合以下条件：（1）属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产品，不得为非保本型；（2）流动性好，产品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3）现金管理产品不得质押。

2、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3、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4、投资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5、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五）最近 12 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5亿元（含5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

月15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基于此，最近12个月内（2025年3月14日至2026年3月13日）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单位协定存款	-	-	-	4,641.04
2	定期存款	52,500.00	48,000.00	139.07	4,500.00
3	其他：7天通知存款	78,200.00	51,200.00	95.94	27,000.00
合计				235.01	36141.04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6,284.09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3.96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176.39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50,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36,141.04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13,858.96

注：1、最近一年净资产、最近一年净利润为公司2025年12月31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和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为公司为前次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额度。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本次现金管理是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但金融市场

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的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相应会计核算处理，具体情况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五、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该事项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

使用效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保荐人对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1日